

僑委會112年國際數位學伴計畫【國內學校需求調查表】

為加強與海外學校聯繫與交流，增進僑校、歐洲、美國、加拿大及紐澳地區主流學校與國內中小學互動，本會辦理「數位學伴計畫」，媒合海內外學校建立數位學習夥伴關係，透過同步視訊、電子郵件、部落格、社群、元宇宙虛擬交流空間、實體郵件及卡片等多元媒介，達到語言交換、主題學習及文化交流，拓展雙方學生之國際視野。

備註：

1、本調查表為「國內學校」需求調查表，「海外學校」請勿填寫此表，「海外學校」請至本會「僑務活動報名系統」填寫需求調查資料(網址：

<https://register.ocac.gov.tw/>)。

2、為利後續媒合作業，本調查表請務必詳實填寫。

3、本需求調查表填寫期限至112年1月10日止。

***必填**

1。 1、國內學校全銜校名？(例如：臺北市大同國民小學) *

2。 2-1、國內學校聯絡人姓名及職稱 *

為便於日後彙整聯絡窗口，請統一以「000+職稱」格式填寫

3。 2-2、國內學校聯絡人電子郵件 *

4。 2-3、國內學校聯絡人電話 *

5. 2-4、國內學校聯絡人通訊軟體帳號

(1)本題非必填項目，可依實際需求填寫

(2)為便於日後彙整聯絡窗口，請統一以「**通訊軟體類型+帳號**」格式填寫

例如：LINE 帳號：OCAC2023

6. 3、111年度是否有參加**本會**之「國際數位學伴計畫」？*

本處所指為**僑務委員會辦理之111年「國際數位學伴計畫」**，倘貴校係參加教育部辦理之國際姊妹校或國際學伴計畫，本題請勾選「否」。

單選。

是 跳到第 7 題。

否 跳到第 10 題。

111年度與貴校交流之海外學校資料及未來持續交流意願

7. 1、111年度與貴校交流之海外學校是哪一所學校(**請填國家及學校名稱**)？*

例如：美國紐約-大費城中文學校

8. 2、112年度是否有意願繼續與該校交流？*

單選。

有意願繼續交流，請上傳雙方同意於明年繼續交流的證明(如擷取雙方表達同意的電子郵件) 跳到第 9 題。

無意願繼續交流，請續填下方題目 跳到第 10 題。

上傳雙方有意願繼續交流之證明

- 9。 有意願繼續交流，請上傳雙方同意於明年繼續交流的證明(如擷取雙方表達同意的電子郵件) *

提交的檔案：

國內學校的簡介、需求及其他資料

- 10。 1、學校簡介與特色 *

- 11。 2、貴校是否英語有以外的特殊語言專長(例如法文、德文等等) *

- 12。 3、貴校預定參加本計畫交流之學生年齡層(可複選) *

本計畫以學生年齡層相仿為媒合要件，爰請依貴校實際參與交流之學生情形填寫，俾後續媒合作業。

(可複選)

- 國小低年級
- 國小中年級
- 國小高年級
- 國中
- 高中

13。 9、承上題，貴校預定參加本計畫交流之學生各年齡層人數(請依下方說明 *
格式詳實填寫)

為利後續媒合作業，本題請依第8題勾選資料填寫各年齡層參與人數。

例如：第8題勾選「國中」及「高中」選項，本題請回答「國中-50人、高中-20人」

Google 並未認可或建立這項內容。

Google 表單